

第三屆 廣達游藝獎

導覽達人  
活動簡章

一、依據：廣達《游於藝》巡迴展精神『學習感動·懂得尊重』辦理。

二、目的：

- (一) 培養學生表達、溝通和分享的知能。
- (二) 培養學生欣賞、表現及審美的能力。
- (三) 增進學生自我了解，發展個人潛能。
- (四) 激發學生主動探索和研究的的精神。
- (五) 發展學生尊重他人、關懷社會、增進團隊合作的知能。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各縣市教育局(處)

主辦單位：廣達文教基金會

協辦單位：新竹縣十興國小、新竹縣博愛國小、台中市中科國小、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嘉義縣瑞里國小、高雄市過埤國小、屏東縣四維國小、台東縣新生國小、連江縣坂里國小。

四、實施對象：

廣達《游於藝》巡迴展藝術小尖兵、國小至高中職在校生，皆可參加。

五、參賽組別：依學籍區分為兩組，以當年度學生年級為分組依據

- (一) 國小組(不分年段)
- (二) 中學組(含國中與高中)

六、競賽規則：

(一) 初賽

1. 參賽作品規範：

- a. 廣達《游於藝》歷年巡迴展主題活動均可參賽。
- b. 參賽者錄製《游於藝》展覽畫作導覽影片檔案乙件，每件作品導覽3分鐘以內，並須提供300字以內導覽文稿以及50字以內自我推薦(如報名表)。
- c. 影片內容可以個人導覽參賽或雙人導覽參賽(以2人為限)，每位參賽者以報名1次為原則(含雙人組)，相關導覽得作為輔助資料，不得重複報名參賽。

2. 檔案繳交格式及大小：

- a. 最大檔案大小: 100MB(含)以內。
- b. 影音格式: 影音格式限為wmv串流檔，檔案大小限100MB以內，影片內容請加上首頁，首頁包含學校名稱、小尖兵姓名、年級，勿過度後製加工，以降低學生的表現。檔案名稱統一為「游於藝展覽名稱-00縣市-00國小-000」

(二) 複賽

參賽者導覽內容：

- a.自選題：由參賽者自行擇一幅做為導覽解說（時間限3分鐘）
- b.指定題：由主辦單位依據參賽者自選題同一展覽的內容遴選6-10幅作品為指定題範圍，現場抽籤1幅作品即時導覽（時間限3分鐘）。指定題於複賽通知時公告。

### （三）決賽

參賽者導覽內容：

指定題：由主辦單位依據參賽者自選題同一展覽的內容遴選6-10幅作品為指定題範圍，現場抽籤1幅作品即時導覽（時間限3分鐘）。指定題範圍同為複賽公佈作品，並於決賽現場抽籤決定。

## 七、報名方式：

自即日起開始徵件，**101年6月8日截止收件**，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請將報名表(附件一)含簽名正本暨電子檔光碟乙份函寄111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116號9樓「廣達文教基金會游藝獎徵件小組」，信封註明：**參加導覽達人甄選**。

## 八、獎勵辦法：

- (一) 導覽達人首獎：每組錄取3隊首獎，可獲得獎座每對乙座、獎狀每人乙幀、海外博物館參訪。依實際導覽表現評分，得以從缺。
- (二) 導覽達人優等：每組3隊，獲得獎狀每人乙幀，每隊新台幣5,000元面額等值圖書禮券。
- (三) 導覽達人佳作：每組數隊，獲得獎狀每人乙幀，每隊新台幣600元面額等值圖書禮券。
  - ◎以上獲獎導覽達人指導教師獎勵每人獎狀乙幀，並發文提報各縣市教育局建請核以敘獎。(參與複賽但未得獎之小尖兵，贈城市寶盒1組)
  - ◎獎座及圖書禮券依照獎勵辦法皆為定量，如遇雙人組參賽小尖兵得獎，所需第二座獎座請由參賽者自行支付製作費用，唯海外博物館參訪得以兩人同時參與。
  - ◎獲得導覽達人首獎之小尖兵將配合主辦單位參與規劃海外博物館參觀等藝文行程，費用由基金會進行全額補助，不得轉讓，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並為培養孩子獨立自主之能力，家長不得自費隨行，外出時基本安全由基金會人員及同團老師共同維護，在行程中遵守團進團出之規範，預計於民國101年7~8月間辦理，相關資訊另行公布。
  - ◎所有報名參與競賽之小尖兵，於報名截止後獲贈基金會精美小禮物一份。

## 九、重要期程：

※由於競賽時程密集，請各位參賽者務必留意各項活動公告，並請事先為晉級做準備。

- (一) 徵件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1年6月8日截止
- (二) 導覽達人指定題公告：101年6月12日
- (三) 初審期間：101年6月11日-101年6月18日
- (四) 複賽名單公告：101年6月20日(公佈海外參訪行程)
- (五) 複賽時間：101年6月30日-101年7月1日
- (六) 決賽名單公告：101年7月2日
- (七) 決賽暨頒獎典禮：101年7月7日

## 十、評審作業

- (一) 第一階段審查由6至9位評審委員進行，每組遴選24隊小尖兵進入複賽。
- (二) 第二階段複賽從24隊小尖兵中評選出6隊進入決賽，另挑選數隊佳作小尖兵作為鼓勵。
- (三) 第三階段決賽由6隊小尖兵進行現場競賽，依表現決定首獎及優等名次。

## 十一、評審標準

- (一) 初審：作品詮釋 45%、表達創意 35%、儀態造型 20%
- (二) 複審：感動的傳達與省思 35%、作品詮釋 30%、表達創意 30%、儀態造型 5%
- (三) 決賽：依複審後評審建議修正，與決賽名單同日公佈

## 十二、其他及後續協助相關事宜

- (一) 決賽同時亦舉辦小尖兵加油團競賽，由參加決賽之小尖兵親友團及老師組成加油團，每隊準備 30 秒內形式不拘的口號，於選手上台時加油打氣，當日表現最佳之加油團隊，評審團將頒發超級啦啦隊獎，以資鼓勵，報名表格如附件二。
- (二) 決賽團隊及其陪同者經費補助機制將另行公佈。
- (三) 得獎小尖兵之導覽內容影片得提供廣達文教基金會網頁暨供相關活動無償使用，並於後續各地同盟展小尖兵培訓時協助進行交流，示範導覽技巧及分享經驗，擴大參與範圍。

## 十三、聯絡方式：

廣達文教基金會 (02)2882-1612

聯絡人分機：游藝獎徵件小組 66637、66659、66695、66690、66682

傳真號碼：(02)2882-6349

聯絡地址：111 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